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1 年 11 月 4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以邮件方式向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 11 人，实际参加董事 11 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孙公司咸阳生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投资开发公司旧址土地的议案》

同意全资孙公司咸阳生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投资开发公司旧址土地，投资总额 34.4690 亿元，为保证项目顺利开展，授权公司管理层确定项目开发进度、销售计划及经营策略等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上述议案经独立董事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5 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以及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时报》的《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孙公司咸阳生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投资开发公司旧址土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4）。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东莞生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同意向全资子公司东莞生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增资 3.5 亿元，用于咸阳生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投资开发公司旧址土地的前期开发运作，根据资金使用进度划转增资款。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上述议案经独立董事发表同意意见。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5 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以及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时报》的《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全资子公司东莞生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85)。

三、上网公告附件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5 日